

新县“乡村著名行动”服务项目（第一期） 合 同

甲 方： 新县民政局

乙 方：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新县民政局

新县“乡村著名行动”服务项目（第一期） 合 同

甲 方：新县民政局

法定代表人：杨卫国

项目联系人：李青

联系电话：15139760182

电子信箱：2659132679@qq.com

通讯地址：河南省新县新集镇朝阳路199号

乙 方：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新荣

项目联系人：张金禄

联系电话：15639084507

电子信箱：henanguoce@163.com

通讯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1188号置地广场1号
楼25层583号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实施新县“乡村著名行动”服务项目（第一期）并支付服务费，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并组织乙方人员进行实施。

甲乙双方（以下简称双方）经协商一致，在真实、充分地表

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新县“乡村著名行动”服务项目（第一期）

项目编号：新财公开招标-2024-10

二、甲方委托乙方实施项目内容

（一）织密乡村地名网

1. 排查地名不规范问题

全面收集相关部门和国家地名信息库各类地名信息，编制工作底图，采取图上和实地相结合的方式，系统梳理排查有地无名、多地重名、地名不规范等问题。

（1）有地无名问题：主要涉及自然地理实体、道路街巷、自然村、住宅区、楼宇和具有重要地理方位意义的农业产业、公共基础、公共服务等设施。

（2）多地重名问题：主要涉及同一县级行政区域内的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所在地名称，同一建成区内的街、路、巷名称和具有重要地理方位意义的住宅区、楼宇名称及农业产业、公共基础、公共服务等设施名称，同一行政村、社区内或毗邻的自然村名称。

（3）地名不规范问题：主要涉及“名实不符、虚张声势、罔顾传统、刻意崇洋、怪诞离奇、用字不规范、含义不明或不健康、带有浓重封建色彩，以人名或企业名称、商标名称作地名，

一地多名、一名多写”问题。

2. 地名标准化处理

(1) 完成排查出的地名不规范问题标准化处理工作：一是编制地名标准化处理（含地名命名、更名和一地多名、一名多写的地理实体确定一个标准名称）方案草案模板和责任清单，送至相关单位；二是收集地名标准化处理方案草案；三是征集社会公众对地名标准化处理方案草案的意见；四是组织召开综合评估、专家论证会议，征集与会人员的意见；五是编制地名标准化处理申请书、综合评估报告、专家论证报告、征求意见报告、备案报告、地名标准化处理批复文件模板，连同征集的意见送至相关单位依程序报批地名；六是收集地名标准化处理申请书、综合评估报告、专家论证报告、征求意见报告、备案报告、地名标准化处理批复文件；七是在国家地名信息库中完成地名备案工作；八是通过政府网站、国家地名信息库发布地名标准化处理公告。

(2) 采集本次标准化处理过的地名的多媒体信息，并在国家地名信息库中完成本次标准化处理过的地名的相关信息录入、完善工作。

(3) 完成地名标准化处理相关文件、资料的立卷、归档工作。

3. 编制地名方案

(1) 编制乡（镇、街道）地名方案。以乡（镇、街道）辖区范围为边界，编制16个乡（镇、街道）地名方案；每乡（镇、

街道)制作5套成果,每套成果包含文本、图件等;完成乡(镇、街道)地名方案编制过程资料和成果的立卷、归档工作。

(2)编制县城地名方案。以国土空间规划划定的县城开发边界为准,编制县城地名方案;制作30套成果,每套包含文本、图件等;完成县城地名方案编制过程资料和成果的立卷、归档工作。

(二)健全乡村地名标志体系

4.打造特色地名标志

设计、制作、安装带有乡村文字介绍和乡村导图的特色地名标志2块。特色地名标志主体:镀锌钢板;特色地名标志面板:钢化玻璃。乡村文字介绍规格:1200mm*1200mm;乡村导图规格:1200mm*1200mm。

(三)推动地名文化进村入户

5.开展地名文化进村居活动

(1)打造地名文化广场1处。结合新县实际,打造地名文化长廊、地名文化展亭、地名文化展示牌等。

(2)打造红色地名文化墙1处。规格:6m*2.2m;材质:镀锌板;制作工艺:造型激光切割围边焊接,展示画面分层突出,整体造型烤氟碳漆。

(3)设立乡村地名文化元素展示板和墙绘15处。规格:2m*1.2m。材料及工艺:环保净味乳胶漆加丙烯颜料,画面清晰,色彩鲜艳,现场绘画完成图与效果图高度一致。

6. 开展地名故事收集和宣传活动

(1) 全面收集与地名故事相关的典志、碑文等资料，实地走访乡村党员、老干部、群众、教师，编辑、审定稿件，形成地名故事150篇以上。

(2) 完成地名故事征集、编审、展示等过程资料及最终稿件的立卷、归档工作。

7. 申报“千年古村落”

排查出“千年古村落”名单，组织乡镇（区、街道）申报“千年古村落”，完成申报鉴定表及其佐证材料审核校对、实地调研考察、调研考察报告撰写、迎接省市领导及相关人员调研论证评估等工作。

8. 建立地名保护名录

加大地名文化遗产挖掘整理力度，将历史悠久、内涵丰富、特色鲜明、具有重要传承价值的乡村地名纳入保护范围，征集社会各界对地名保护名录的意见，做好地名保护名录的评估、论证、完善、社会公布工作。

9. 开发地名文化产品

(1) 申请地名文化微信公众号。

(2) 撰写地名文化精品力作。2024年至2025年，每月发布1篇地名文化作品，共发布18篇。

(3) 以地名文化、地名标识品牌建设为基础，拍摄、剪辑短视频。2024年至2025年，每年发布3条精品短视频，共发布6条

短视频。

(四) 深化地名信息服务

10. 推进地名信息采集上图

(1) 地名采集：采集自然地理实体、村（居）民委员会、自然村、住宅区、楼宇、道路街巷、交通水利、公共服务、文化旅游、农业产业、单位等地名信息约1500条，包括地理实体概况及地名的名称、来历含义、多媒体、空间信息。

(2) 兴趣点采集：采集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电商平台、农业合作社、种养殖基地、农家乐、采摘园、乡村旅游示范接待点（户）、农产品加工点、村级卫生室（所）等兴趣点约1000条，包括名称、地址、多媒体、地图位置等信息。

(3) 地名信息入库：将上述采集的地名信息完整、准确地录入国家地名信息库。

11. 创新城乡区划地名“一张图”服务

开发区划地名信息服务平台（含地名数据子系统、界线界桩数据子系统、标准地址数据子系统、地名标志子系统），并将地名数据、界线界桩数据完整、准确地录入到区划地名信息服务平台中。

12. 编纂出版地名图件图书

(1) 编纂出版地名图件

①编纂、审定《新县行政区划图》，彩印带有审图号的《新县行政区划图》1200幅，其中用157克铜版纸彩印1000幅，用仿

真丝布彩印200幅。制作尺寸全开：787mm*1092mm。

②编纂、审定《新县城区图》，彩印带有审图号的《新县城区图》1200幅，其中用157克铜版纸彩印1000幅，用仿真丝布彩印200幅。制作尺寸全开：787mm*1092mm。

③编纂、审定《新县标准地名图集》，彩印带有分乡（镇、街道）审图号的《新县标准地名图集》1000册。图集样式：硬壳精装16开（210mm*297mm）。

（2）编纂出版地名图书

①编纂、审定《河南省新县标准地名志》，印制《河南省新县标准地名志》1000册。成品尺寸：210mm*285mm；字数、页数：满足甲方实际需要。地图彩页四色印刷，正文黑白印刷，取得出版书号。

②编纂、审定《河南省新县地名保护名录》，印制《河南省新县地名保护名录》1000册。书籍样式：硬壳精装16开（210mm*285mm）；字数、页数：满足甲方实际需要。黑白印刷。

③编纂、审定《河南省新县地名故事》，印制《河南省新县地名故事》1000册。书籍样式：硬壳精装16开（210mm*285mm）；字数、页数：满足甲方实际需要。黑白印刷。

④编纂、审定《河南省新县标准地名录》，印制《河南省新县标准地名录》1000册。书籍样式：硬壳精装16开（210mm*285mm）；字数、页数：满足甲方实际需要。黑白印刷。

（五）促进地名利农惠农

13. 创新乡村地名应用场景

拟定并将206个村级词条录入百度百科，推动以地名为依托的产业上网，开展乡村特色资源宣传推广，形成地名助力乡村产业发展的良好发展局面。

（六）其他项目内容

编制组织实施材料，负责业务培训和质量监理，提供工作所需软件和图纸，编写地名调查目录，自备交通工具和设备采集、核实地名信息，编制地名登记表并完善其中的地名信息，标注工作图。

三、甲方委托乙方实施项目质量要求

（一）符合国务院《地名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53号）、《地名管理条例实施办法》（民政部令 第71号）、《地名档案管理办法》（民发〔2001〕176号）等地名管理法规要求。

（二）符合民政部、河南省民政厅、信阳市民政局印发的有关文件、资料要求。

（三）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的，遵从本合同相关约定。本合同没有明确约定的，遵从中和刚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编制的《新县“乡村著名行动”服务项目（第一期）招标控制价》《新县“乡村著名行动”服务项目（第一期）招标工程量清单》相关约定。

（四）地名标准化处理必须做到程序规范，手续完备，没有

遗漏。

（五）地名信息、数据必须具备逻辑性、规范性、完整性、现势性、准确性。

（六）多媒体信息采集必须符合《国务院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多媒体信息采集规范〉的通知》（国地名普查办发〔2016〕22号）的要求。

（七）地图用字必须规范，位置和图式符号必须准确，标注必须清晰完整。

四、项目实施方式

乙方委派专人与甲方进行项目对接，并成立项目组前往新县境内实施本合同项目。

五、项目实施期限

乙方应于2026年5月31日前全部实施完成本合同项目。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有权对本合同约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有权对乙方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行为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直至验收合格。

（二）乙方提交的项目成果、工作完成证据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者提交的项目成果存在错误的（如同一篇作品或同一词条中出现2处及2处以上错误、同一张地图错误率达到或超过千分之三），甲方有权拒绝验收、拒绝支付服务费。

（三）为保证项目进度，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和协作事项:

1. 提供甲方现有资料, 并协助乙方收集项目所需的有关单位资料。

资料处理方式: 本项目完成后, 乙方按清单将资料原件及复印件全部返还给甲方。

2. 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办公场所和办公条件。

3. 协助乙方解决实施本项目过程中遇到的其他工作困难。

(四) 根据本合同规定, 按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五) 承担法律、法规规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根据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服务费。

(二) 非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终止的, 有权就已履约完成部分收取服务费【服务费=乙方中标价*(中和刚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编制的《新县“乡村著名行动”服务项目(第一期)招标控制价》约定的分项价格/总价)】。

(三) 确保项目组人员的数量、能力必须能够满足实施本合同项目的需要; 未经甲方同意, 乙方不得擅自减少、撤换项目组人员; 对于不能胜任的工作人员, 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完成撤换。

(四) 遵守本项目招投标文件中除本合同已作修改部分外的约定。

(五) 及时告知甲方实施本项目过程中的重大事项, 及时处

理甲方以及其他方的投诉。

(六) 接受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保证无条件对甲方提出意见或建议及时整改、落实。

(七) 乙方工作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因乙方工作人员给甲方、甲方人员以及第三方人身、财产造成损害的，由乙方负责赔偿。乙方工作人员在实施本项目期间所发生的安全事故和失密事件由乙方负责。

(八) 自行解决实施本项目所需的工作设备、材料和项目组人员食宿问题，并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九) 承担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十) 保证甲方可以永久免费使用由乙方代为开发的区划地名信息服务平台。否则，乙方要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一) 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时、保质、保量实施并完成本项目。

(十二) 配合甲方完成项目验收工作，按时向甲方交付项目成果和工作完成证据。

(十三) 交纳技术服务税费，并按本合同约定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

(十四) 项目成果或工作完成证据交付过程中及交付后，项目成果或工作完成证据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甲方有权拒收，由乙方负责重新整理、补充完善后提交，且交付期限不予顺延。

(十五) 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在甲方提供的办公场所开展工作期间，应确保甲方提供的办公场所房屋及相关设施、设备完好无损，如有丢失、损毁，由乙方负责全额赔偿；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因使用甲方提供的办公场所房屋、设备等受到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十六) 承担法律、法规规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八、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的相关约定

(一) 服务费总额：人民币 5123762.57 元（大写：人民币 伍佰壹拾贰万叁仟柒佰陆拾贰元伍角柒分）（该服务费系乙方履行本合同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税金以及乙方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其它一切费用；除前述服务费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二) 支付方式：

1. 项目人员进驻新县并开始实施本项目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付服务费总额的30%，即人民币 1537128.77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伍拾叁万柒仟壹佰贰拾捌元柒角柒分）。

2. 排查地名不规范问题、地名标准化处理、打造特色地名标志、开展地名文化进村居活动、开展地名故事收集和宣传活动、申报“千年古村落”、建立地名保护名录7项工作通过甲方验收并提交相应成果或工作完成证据后20个工作日内付服务费总额的20%，即人民币 1024752.51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零贰万肆仟柒佰伍拾贰元伍角壹分）。

3. 开发地名文化产品、推进地名信息采集上图、编制地名方案、创新城乡区划地名“一张图”服务、创新乡村地名应用场景、编纂出版地名图件图书（样图样稿）6项工作通过甲方验收并提交相应成果或工作完成证据后20个工作日内付服务费总额的20%，即人民币1024752.51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零贰万肆仟柒佰伍拾贰元伍角壹分）。

4. 地名图件图书送达甲方并通过甲方验收、完成对甲方人员的培训并与甲方交接后20个工作日内付服务费总额的30%，即人民币1537128.77元（大写：人民币壹佰伍拾叁万柒仟壹佰贰拾捌元柒角柒分）。

售后服务期为贰年，自本合同项目全部完成且经验收全部合格并交付给甲方之日起开始计算。

（三）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开具正规合法的发票（包括但不限于票种、发票类型、税率等）提供给甲方，经甲方核实无误后付款；如因乙方未按时提供发票或提交的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视为甲方违约，因此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新县民政局

纳税人识别号：11411523006111975U

（四）甲方应将上述服务费支付至乙方账户：

开户名称：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花园路支行

银行账号：1702 0206 0920 0520 417

(五) 如因付款审批流程等其它原因，导致甲方未能按时、足额付款的，付款期限相应顺延，乙方不得以前述原因停止、拒绝履行本合同义务，服务期限相应顺延。

(六) 付款条件未成就时，甲方概不付款。

九、项目验收和成果交付的相关约定

(一) 验收标准

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项目质量要求和甲方组织的验收工作组要求进行验收。

(二) 验收方式

1. 乙方分项工作完成后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甲方应在20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工作组验收。

2. 按照《新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履约验收流程的通知》（新财购〔2020〕23号）执行。

(三) 项目成果或工作完成证据交付的数量和形式

1. 整理好的排查地名不规范问题过程资料纸质版2套。

2. 地名标准化处理档案纸质版2套。

3. 16个乡镇（镇、街道）地名方案纸质版各5套、共计80套，16个乡镇（镇、街道）地名方案电子版（其中的地名图件需为原图），16个乡镇（镇、街道）地名方案编制档案纸质版各2套、共计32套；县城地名方案纸质版30套，县城地名方案电子版（其中的地名图件需为原图），县城地名方案编制档案纸质版2套。

4. 特色地名标志2块，每块特色地名标志彩色照片各4张（正、反面各2张），特色地名标志彩色照片必须是现场实景、实时拍摄的原图。

5. 红色地名文化墙1处，红色地名文化墙彩色照片2张；地名文化广场1处，地名文化广场彩色照片2张；地名文化元素展示板和墙绘15块，每块地名文化元素展示板和墙绘彩色照片各2张；前述照片必须是现场实景、实时拍摄的原图。

6. 开展地名故事收集和宣传活动档案纸质版2套。

7. 每个“千年古村落”调研考察报告纸质版各12套，其中上报市民政局10套，甲方留存2套，报告中的图片需清晰、彩印；每个“千年古村落”调研考察报告电子版。

8. 整理好的建立地名保护名录过程资料纸质版2套。

9. 地名文化微信公众号1个；地名文化微信公众号彩印截图2张；18篇地名文化精品力作电子版，18篇地名文化精品力作在网上发布的彩印截图各2张；6条地名文化精品短视频电子版，6条地名文化精品短视频在网上发布的彩印截图各2张。

10. 经相关单位签字、盖章的地名采集统计表原件2套，地名采集统计表电子版；经相关单位签字、盖章的兴趣点采集统计表原件2套，兴趣点采集统计表电子版；兴趣点审核通过数量彩印截图2套。

11. 区划地名信息服务平台登录账号及密码，录入区划地名信息服务平台中的全部数据，区划地名信息服务平台彩印截图2

张。

12. 《新县行政区划图》纸质版1000幅，仿真丝布版200幅，电子版原图；《新县城区图》纸质版1000幅，仿真丝布版200幅，电子版原图；《新县标准地名图集》纸质版1000幅，电子版原图；《河南省新县标准地名志》纸质版1000册，电子版（其中地图需为原图）；《河南省新县地名保护名录》纸质版1000册；《河南省新县地名故事》纸质版1000册，电子版；《河南省新县标准地名名录》纸质版1000册。

13. 206个村级词条电子版，206个村级词条录入到百度百科后的彩印截图各2张。

14. 甲方组织的验收工作组要求提交的其他项目成果或资料。

（四）项目成果交付时间和地点

2026年5月31日前全部完成并交付到新县民政局。

十、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要保证所提供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视为乙方违约，乙方要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十一、知识产权

（一）乙方要保证所提供的服务以及其中的任何一部分内容均不存在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的行为。否则，因此导致第三方向甲方主张权利或因此产生的一切

纠纷、问题等，均由乙方负责解决；同时，乙方还应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二）本次“乡村著名行动”及其相关成果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擅自使用或提供给第三方使用。

（三）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交付的项目成果所完成的新技术成果和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资料和条件所完成的新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与乙方无关。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一）在合同有效期内，双方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延长合同履行期，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等。

（二）不可抗力事件延续60日历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三）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不能履行合同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十三、售后服务

（一）项目实施过程中，若民政部或河南省民政厅、信阳市民政局以及甲方等部门的相关要求发生变化的，乙方要无条件服从，并按照变化后的要求进行整改，对此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二）项目完成后，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并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按时、保质、保量为甲方提供全面、优质的技术培训服务，

保证甲方在相关业务中顺利、熟练地使用各项成果。

(三) 项目完成后2年内, 乙方应在甲方提出问题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解决甲方在成果使用中出现的问題。

十四、违约责任

(一) 甲方逾期30个工作日未付服务费, 由此造成的乙方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二) 若乙方不能向甲方交付项目成果以及工作完成证据的, 要退还甲方支付的所有费用, 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30个工作日未交付项目成果或工作完成证据,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四) 若乙方向甲方交付的项目成果或工作完成证据不符合本合同约定且乙方又拒绝进行整改, 甲方有权视为乙方不能交付项目成果或工作完成证据, 乙方要退还甲方支付的所有费用, 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五) 其他违约责任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处理。

十五、争议解决

(一) 双方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争议, 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新县人民法院)起诉。

(二) 争议解决期间, 除正在进行法院裁判的部分外, 本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十六、双方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

(一) 保密内容: 所有与项目相关的技术资料和成果及商务文件。

(二) 涉密人员范围: 双方所有项目参与人员。

(三) 保密期限: 永久

(四) 泄密责任: 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十七、附则

(一)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单位盖章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二) 本合同壹式捌份, 甲方伍份, 乙方贰份, 新县财政局壹份。捌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本合同履行地为: 河南省新县。

(以下为签字盖章页, 无正文)

甲 方 (盖章): 新县民政局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Signature]
日 期: 2020 年 6 月 4 日



乙 方 (盖章):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王新荣
日 期: 2024 年 6 月 4 日

